



南華大學  
UNIVERSITY OF SOUTH CHINA

# 国际学生招生简章

(2024-2025)

南華大學



## 一、学校简介

南华大学创建于1958年，是一所省属综合性重点大学。学校2010年开始留学生教育，2021年通过教育部来华留学生高等教育质量认证。临床医学、化学、工程学、药理学与毒理学、生物学与生物化学等5个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

在长期办学历程中，学校形成了鲜明的“核特色”“医品牌”和“环保优势”，是一所以工学、医学为主，哲学、经济学、法学、文学、理学、管理学、艺术学等9大学科协调发展的综合性大学。学校设有25个直属学院，8所直属型附属医院，4所协作型附属医院，27个研究生协作培养单位。学校具有博士、硕士、学士三级学位授权资格，设有66个本科专业，26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19种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5个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5个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学校现有全日制本科生36770余人，博士、硕士研究生7050余人，国际学生444人。

学校师资队伍包括教职工2609人，有长江学者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家重点人才计划专家、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专家、国家级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等100余名，有湖南省芙蓉学者、杰出青年等159名。附属医院共有职工近1.3万人，临床教师3000余人。校图书馆纸质藏书345余万册，中外文期刊2400余种，拥有WOS、IEL、CNKI、超星等50余个数据库。

学校位于历史文化名城湖南衡阳。衡阳是中国古代四大发明之一造纸术的发明者蔡伦和被称为东方黑格尔的哲学家王夫之（王船山）先生的故里，风景秀丽且交通便利，临近港澳，承东接西，是沿海的内陆，内陆的前沿。以石鼓书院为代表的文化景观与以南岳衡山为代表的自然景观遍布，同时是多条重要公路、铁路干线的交会地。衡阳南岳机场已开通直达北京、上海、青岛、成都、西安、重庆、昆明、厦门、海口、三亚等国内主要城市的航班。



## 二、专业与学制

### 1. 招收国际学生类别

语言进修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

### 2. 专业

具体招生专业详见附录中表 2、表 3 和表 4。

#### 特别推荐专业：

学士：临床医学 土木工程 软件工程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硕士：基础医学 临床医学 护理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土木工程

机械工程 软件工程 安全科学与工程 矿业工程

核科学与技术 工商管理 应用经济学

博士：基础医学 临床医学 核科学与技术 矿业工程 安全科学与工程

学校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软件工程专业、土木工程专业、临床医学专业、护理学专业、安全工程专业、环境工程专业、矿物加工工程专业、矿物资源工程专业、辐射防护与核安全专业、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资源勘查工程专业、电子信息工程专业、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专业、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给排水科学与工程专业及核化工与核燃料工程专业已通过专业认证；临床医学专业获巴基斯坦医学委员会、卢旺达高等教育委员会、加纳医务及牙科委员会、美国外国医学毕业生教育委员会等全球多国机构认可。

### 3. 学习期限

所有学生均为全日制学生。

语言进修生学习期限不得低于 1 个学期。

#### 学历生

本科生学习期限为 4-7 年，硕士生为 3-5 年，博士生为 4-6 年。



## 预科生

申请学历教育的国际学生，入学时如未达到国家对学历教育申请者的学术要求，必须接受预科教育（另有规定的除外）。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预科学习年限不大于 2 学年。

## 三、申请办法

### 1. 申请资格

(1) 申请人须为非中国籍，年满 18 周岁，持有效外国护照，身体健康，品行端正，愿意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和南华大学的规章制度。

(2) 申请本科专业学习者，须具有高中毕业学历，成绩优秀，年满 18-25 周岁（2006 年 6 月 15 日-1999 年 6 月 15 日出生）；已获得专科或本科学历者，年满 18-30 周岁。（2006 年 6 月 15 日-1994 年 6 月 15 日出生）

(3) 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须具有中国政府认可的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历，年满 18-35 周岁。（2006 年 6 月 15 日-1989 年 6 月 15 日出生）

(4) 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须具有中国政府认可的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历，年满 18-40 周岁。（2006 年 6 月 15 日-1984 年 6 月 15 日出生）

(5) 医学专业、跟班读专业或其他汉语授课类专业汉语水平须达到 HSK4 级 180 分以上。凡在我校继续申请专业学习的语言生均需提供汉语水平考试四级（HSK4）证书，经学校批准后方可申请转入到相应专业学习。

(6) 工科专业或其他英语授课类专业英语水平（母语或官方语言非英语的学生）须有 IELTS6 分或 TOEFL80 分等英语水平测试成绩单。

(7) 申请攻读医学类专业者高中、本科或硕士阶段数学、物理、化学以及生物学成绩均需达到各科目满分成绩的 80%及以上。

### 2. 申请程序

(1) 申请者请登录网站 <https://usc.17gz.org/>或 <http://apply.usc.edu.cn/>进行网上申请。无需邮寄纸质材料。



(2)经我校审核录取的人员,我校将向其邮寄录取通知书和相关报到材料,被录取者持普通护照、《录取通知书》、自行下载的《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表)、《外国人体格检查表》等前往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来华学习(X)签证,且及时来校报到注册。

### 3. 申请材料

(1)有效期一年以上的护照信息页扫描件。

(2)经公证的最高学历证明和学习成绩单扫描件(在校生需提供在校证明和成绩单)。如果是中文或英文以外的其它语言文本,则需提交该文本的中文或英文译文,并进行公证。

注:应届毕业生在申请时应提供预毕业证明和成绩单,被录取后须补交学历证明文件,否则不能取得学籍。

(3)六个月以内《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扫描件。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无检查日期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

(开具日期应在2024年3月20日后)

(4)六个月以内无犯罪记录证明扫描件。无犯罪记录证明需贴有本人照片且照片上需盖有骑缝章。(开具日期应在2024年3月20日后)

(5)HSK4汉语水平测试证书。(仅中文授课专业或跟班读申请者提供)

(6)英语水平测试成绩单。(托福/雅思等,仅英文授课专业且母语或官方语言非英语的学生申请者提供)

(7)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仅研究生申请者提供)

(8)一份个人陈述/学习计划/研究计划。(仅研究生申请者提供)

(9)至少6000美元的财务证明。

(10)凡有中国留学经历者,须提交一份原学校出具的在校表现证明。

(11)申请费银行汇款凭证,请注明姓名和护照号等信息。

**您的报名费仅限银行柜台转账,请在汇款单上备注申请编号、存款人姓名、学生护照号码,请将款汇至:**



户名：南华大学

账号：4300 1510 0640 5000 5899

开户行：建行衡阳市石鼓支行

**说明：**

(1) 以上材料均为中文或英文文本。上传材料需为图像及字迹清晰的图片或者pdf 格式。

(2) 上述材料须在 8 月 10 日前提交或寄至我校国际学院招生办公室。

(3) 学校根据申请人的纸质材料和申请情况择优录取（必要时可要求申请者补充材料），并根据录取结果告知签证申请表下载方式和寄送录取通知书。录取动态都会在国际学生在线服务系统中显示。请及时登陆系统查看录取结果。无论录取与否，上述申请费和申请材料均不退还。

(4) 关于报到时间的说明：被正式录取的新生，必须在录取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到学校报到，不按时报到者，学校不予办理报到注册手续及办理签证延期事宜，因签证造成的任何后果由国际学生自行承担。

**4. 申请时间：3 月 20 日至 8 月 10 日提交材料**

## 四、费用标准

**1. 报名费：600 元/人**

**2. 学费（元/人/学年）：**

**表 1 南华大学国际学生学费标准**

学生类别	学生层次	文科	工科	医科
学历教育	学士	15000	15000	21000
	硕士	18000	18000	24000
	博士	--	20000	26000
非学历教育	汉语言进修	12000 元/学年；8000 元/学期		



3. 住宿费（元/人/学年）：

住宿押金：1000 元/人

住宿费标准：3000-5000 元/人

4. 居留许可申办费：

表 2 南华大学国际学生居留许可申办费标准

有效期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00 元/人

5. 保险费：800 元/年/人

### 说明：

(1) 教材费自理

(2) 生活费自理

(3) 以上货币均为人民币

(4) 国际学生保险项目。我校已按国家要求实施国际学生全员参保制度，国际学生保险项目包含人身意外伤害和大病住院在内的综合医疗保险。自费国际学生必须在来校报到时办理投保手续（无论其本人是否已另外购买国际国内保险），保费自理；不愿参加者，学校将不予注册。

(5) 国际学生到校后，按照中国法律要求，还需到国内三甲医院进行再次体检，方能办理居留许可。

## 五、录取

南华大学国际学院负责初审，审核通过后，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国际学院将通过邮件的方式告知申请者外国留学人员来华签证申请表（JW202 表）电子证照下载方式，并向其发送《南华大学录取通知书》。

入学时间以录取通知书为准。无故逾期者视同放弃入学资格。

## 六、奖学金

我校优秀国际学生学历生可享受湖南省政府外国留学生奖学金，博士研究生



奖学金最高为 25000 元/人/学年，硕士研究生奖学金最高为 20000 元/人/学年，本科生奖学金最高为 15000 元/人/学年。我校优秀国际学生语言生可享受湖南省“一带一路”语言生奖学金 15000 元/人。

我校为品学兼优的国际学生特设“国际学生校级奖助学金”，其中博士研究生根据表现可获得学校提供的最高 61000 元/人/学年的助学金（含学费 26000 元/人/学年，住宿费 5000 元/人/学年，生活补助金 30000 元/人/学年）；硕士研究生根据表现可获得学校提供的最高 44000 元/人/学年的助学金（含学费 24000 元/人/学年，生活补助金 20000 元/人/学年）；本科生根据表现可获得学校提供的金额 1000-2000 元/人/学年不等的奖学金；英文授课的土木工程、软件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本科专业可获得学校提供的最高 7500 元/人/学年的助学金。

国际学生校级奖助学金实行一年一审制度。凡上一学年表现良好通过评审者，方可继续享受本学年奖助学金，否则，将被取消本学年奖助学金资格。

## 七、附则

本简章以中英文对外发布，存在理解上的歧义时，以中文版为准，由南华大学国际学院负责解释。

## 联系方式

网址：<http://gjxy.usc.edu.cn>, <http://english.usc.edu.cn>

电子邮件：[enroll@usc.edu.cn](mailto:enroll@usc.edu.cn)

电话：0086-734-8578158 沈老师

传真：0086-734-8280805

通信地址：中国湖南省衡阳市常胜西路 28 号南华大学国际学院

邮编：421001





附录

表 3 南华大学国际学生本科生招生专业目录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授课语言	学制（年）
机械工程学院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中文/英文	4
机械工程学院	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	中文	4
机械工程学院	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	中文	4
机械工程学院	车辆工程	中文	4
机械工程学院	智能制造工程	中文	4
机械工程学院	能源与动力工程	中文	4
电气工程学院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中文	4
电气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中文	4
电气工程学院	通信工程	中文	4
电气工程学院	自动化	中文	4
电气工程学院	机器人工程	中文	4
电气工程学院	生物医学工程	中文	4
核科学技术学院	核物理	中文	4
核科学技术学院	核工程与核技术	中文	4
核科学技术学院	辐射防护与核安全	中文	4
核科学技术学院	核化工与核燃料工程	中文	4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环境工程	中文	4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工程	中文	4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矿物加工工程	中文	4



南華大學  
UNIVERSITY OF SOUTH CHINA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授课语言	学制（年）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矿物资源工程	中文	4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资源勘查工程	中文	4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城市地下空间工程	中文	4
计算机学院/软件学院	软件工程	中文/英文	4
计算机学院/软件学院	物联网工程	中文	4
计算机学院/软件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中文	4
计算机学院/软件学院	人工智能	中文	4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中文/英文	4
土木工程学院	建筑环境与能源应用工程	中文	4
土木工程学院	给排水科学与工程	中文	4
土木工程学院	建筑电气与智能化	中文	4
土木工程学院	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	中文	4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视觉传达设计	中文	4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环境设计	中文	4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产品设计	中文	4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数字媒体艺术	中文	4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建筑学	中文	5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城乡规划	中文	5
松霖建筑与设计艺术学院	风景园林	中文	4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授课语言	学制(年)
化学化工学院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中文	4
化学化工学院	无机非金属材料工程	中文	4
化学化工学院	化学工程与工艺	中文	4
化学化工学院	制药工程	中文	4
数理学院	信息与计算科学	中文	4
衡阳医学院	临床医学	中文	5
衡阳医学院	儿科学	中文	5
衡阳医学院	麻醉学	中文	5
衡阳医学院	医学影像学	中文	5
衡阳医学院	口腔医学	中文	5
衡阳医学院	医学检验技术	中文	4
衡阳医学院	生物技术	中文	4
药学院	药学	中文	4
药学院	药物制剂	中文	4
公共卫生学院	预防医学	中文	5
公共卫生学院	卫生检验与检疫	中文	4
护理学院	护理学	中文	4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法学	中文	4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经济学	中文	4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国际经济与贸易	中文	4



南華大學  
UNIVERSITY OF SOUTH CHINA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授课语言	学制（年）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物流工程	中文	4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电子商务	中文	4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工商管理	中文	4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会计学	中文	4
语言文学学院	汉语言文学	中文	4



表 4 南华大学国际学生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

学院名称	专业名称	授课语言	学制（年）
南华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临床医学	中文	3
南华大学附属第二医院	临床医学	中文	3
南华大学附属南华医院	临床医学	中文	3
南华大学附属妇幼保健院	临床医学	中文	3
南华大学附属长沙中心医院	临床医学	中文	3
南华大学附属第七医院	临床医学	中文	3
基础医学院	基础医学	中文	3
基础医学院	生物学	中文	3
药学院	药学	中文	3
公共卫生学院	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	中文	3
护理学院	护理	中文	3
土木工程学院	土木工程	英文	3
机械工程学院	机械工程	英文	3
计算机学院	软件工程	英文	3
核科学技术学院	核科学与技术	英文	3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矿业工程	英文	3
资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科学与工程	英文	3
电气工程学院	电子科学与技术	中文	3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工商管理学	中文	3
经济管理与法学学院	应用经济学	中文	3



表 5 南華大學國際學生博士研究生招生專業目錄

學院名稱	專業名稱	授課語言	學制（年）
衡陽醫學院	臨床醫學	中文	4
	基礎醫學	中文	4
核科學技術學院	核科學與技術	英文	4
資源環境與安全工程學院	礦業工程	英文	4
資源環境與安全工程學院	安全科學與工程	英文	4

注：專業學制說明：表 3、表 4 和表 5 中學制未包括預科學習時間